附件1

**2021年第一期资兴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申购意向函**

|  |
| --- |
| **注意：**请将此表填妥签字并加盖申购机构有效印章后，于【2021】年【4】月【28】日【14:00】～【16:00】间连同：（1）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法人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2）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处。申购传真：【010-88170961】，咨询电话：【010-88170039】 |
| **申购机构基本信息** |
| 机构名称 |  |
| 法定代表人 |  | 经办人姓名 |  |
| 经办人身份证号码 |  | 固定电话或移动电话 |  |
| 传真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 **申购机构账户信息（若无法确定账户，可不填写）** |
|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的一级托管账户 | 户名 |  |
| 账号 |  |
|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托管账户 | 户名 |  |
| 账号 |  |
| **申购利率及申购金额（申购利率不超过【6.20】%）** |
| 1、本期债券簿记建档利率区间上限为【6.20】%；2、申购利率应在簿记建档申购利率区间内由低到高填写，最小变动单位为0.01%；3、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为单一申购金额。当最终确定的票面利率不低于某一申购利率时，投资者的最大获配量为低于该申购利率（包含此申购利率）的所有标位叠加量；4、每个申购利率上的申购金额不得少于【1000】万元（含【1000】万元），超过【1000】万的为【500】万元的整数倍，并且总量不超过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计划发行规模为【9】亿元，其中，基础发行额为【4.5】亿元，弹性配售额为【4.5】亿元）。 | 申购利率（%） | 申购金额（万元） | 托管场所：交易所或银行间**（若无法确定，可不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重要声明：**本申购机构在填写本申购意向函前已经仔细阅读了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及本申购意向函全文。本申购意向函一经本申购机构填写，且由其经办人签字并加盖申购机构有效印章，在规定的簿记时间内传真至簿记管理人后，即构成本申购机构发出的、对本申购机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要约，未经簿记管理人许可不得修改、撤销或撤回。本申购机构承诺并保证其将根据簿记管理人确定的配售数量按时完成缴款。申购和配售办法说明中的投资者陈述、承诺和保证为本申购意向函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对本申购机构具有法律约束力。 |
| 经办人签字： 申购机构有效印章 2021年4月28日 |